**2020年北京师范大学高水平运动队招考协议**

 生源地：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照 片** |
| **出生年月** |  | **项 目** |  |
| **科 类** |  | **高考考生号** |  |
| **毕业中学** |  |
| **考生身份证号** |  | **监护人身份证号** |  |
| **拟报专业** | **1.** | **2.** |
| **权利义务****考生或其监护人签字即表明：**1. 考生承诺2020年高考以第一志愿的第一顺序学校报考我校（个别省份为提前批，对单独设立高水平运动队招生志愿批省份的考生须在该批次填报）。

2.考生承诺在考入我校后，服从高水平运动队的安排，进校后保证在运动队服务满8个学期，参加训练和比赛，并遵守相关规章制度。违纪者按北京师范大学违纪处分办法执行。3.考生承诺考入我校后，积极进取，认真学习，遵守纪律。**其他条款：**1.考生在签订本协议时未满18周岁的，必须有其监护人在此协议上签字。2.如果考生的高水平运动队资格没有获得其生源所在地省级招办的认定（没有设置认定的省份除外），导致不能录取，我校不承担责任。3.由于考生填报志愿不妥，造成档案在我校录取调档前被其他学校录取，我校不承担责任。考生的专业分配参照高考录取工作有关规定处理。4.考生优惠政策，均按本招考协议相关条款办理。考生不得有超出协议以外其他不合理要求。5.因考生原因，如考生填报高考志愿时填错考生类别、对考生信息做不真实陈述等，虽然第一志愿报考我校但未被我校录取，我校不承担责任。6.考生考入我校后，可通过参加高水平运动队训练免修部分公共课程及专业选修学分。 |
| **高考优惠政策：** 根据教育部有关政策，在考察考生的专业水平后，学校按照公示资格予以执行。 |
|  |
| 考生签名： 年 月 日 | 考生毕业学校意见： （公章）年 月 日 |
| 监护人签名：年 月 日 |
| 注：此协议一式一份，考生填写并中学盖章确认后扫描或拍照发送邮件至：zsb@bnu.edu.cn。该表中“省级测试等级”，部分考生所在省市不设高水平运动对测试的可不填。表中科类填写“文科”、“理科”等。 |